

中银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第四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五年一月二十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及基金监督部门负责人在报告期间内未出现上述情形，对本报告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承诺在本报告书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本基金信息，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期未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分红。

本报告期自2014年10月1日起至2014年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中银中小盘成长股票
基金代码	163818
交易代码	16381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11月12日
报告期末基金总资产	67,599,807.499
投资目标	通过投资于具有良好成长潜力且估值相对合理的中小股票型的投资，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报告期自2014年10月1日起至2014年12月31日止。	

本报告期未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分红。

本报告期自2014年10月1日起至2014年12月31日止。

本报告期未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分红。